附件1

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中医药局医疗服务多元化监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主要职责

为推进我区医疗服务多元化监管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自治区卫生健康委、自治区中医药局医疗服务多元化监管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如下。

组 长：庞 军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、副主任

副组长：黎甲文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，自治区

中医药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王建政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二级巡视员

成 员：黄 威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主任

刘 勇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人事处处长

吴小坤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规划处（爱卫办）处长（主任）

韦加饰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财务处一级调研员

闫 文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法规处（审批办）处长（主任）

王海涛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体改处处长

陆庆林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疾控处处长

吴才林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处长

刘德诚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基层处处长

王 盛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科教处处长

唐四艳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监督处处长

陈 赤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妇幼处处长

覃素媛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宣传处处长

黄明瑞 自治区中医药局政策法规与监督处处长

潘 霜 自治区中医药局医政处处长

张小磊 自治区中医药局科技教育副处长（主持全面工作）

主要职责：

负责统筹协调全区医疗服务多元化监管工作和重大事项的决策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综合监督处，唐四艳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推进全区医疗服务多元化监管日常工作，全面落实领导小组作出的各项决策。